


灵寿县统计局
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中共灵寿县委 灵寿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灵发〔2019〕9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灵寿县统计局2022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根据《灵寿县统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灵寿县统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 国民经济核算。完成全县年度数据的测算审核认定工作;完成全县季度数据审核认定工作;完成必要分析,对相关经济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二) 统计调查。进行业务培训,组织开展深层次课题研究,发布普查主要数据公报,完成普查工作总结和表彰。

1、国情国力普查。按照国家统计局、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统计部门周期性普查和大型调查经费开支问题的暂行规定》,分年度完成普查工作,确保普查的顺利完成。

2、专项统计调查。根据省、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

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组织开展专项统计调查工作，了解基层情况和动态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3、统计数据采集决策咨询。保障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运行安全平稳。保证统计数据的顺利报送汇总。

(三) 统计政务管理。保障统计信息化建设、统计执法等全县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

1、综合业务管理。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和培训工作。防范统计违法现象的发生；拟定全县统计教育培训制度、规划。

2、综合事务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灵寿县统计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389.86 万元；2022 年全年预算数 469.72 万元；决算数 469.72 万元。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我部门 2022 年开展了畜禽监测调查、城乡一体化建设调查、劳动力调查、住户调查样本大轮换工作、统计资料印制工作、人口变动情况及“四下”企业抽样调查、“四上”企业数据质量核查、防火墙设备更新升级等，发布了《统计公报》，并多次向县委、县政府主要及主管领导报送了《统计专报》、《统计快报》，每月印发《统计月报》，并及时撰写分析报告，分析我县经济发展情况，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数据参考，圆满完成了年度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指标。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自评的组织工作

灵寿县统计局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并将此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召开会议进行研讨讨论，要求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为依据，逐项进行对比分析，发现问题，及时改进，并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切实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和应用。

(二) 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1、高度重视，统一思想。县统计局高度重视绩效自评，认真组织开展此项工作，深入基层实地调研，检查指导，严密组织，科学实施，确保绩效评价质量，提升绩效评价结果的公信力和权威性。

2、加强沟通，稳步推进。县统计局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项目自评顺利实施，同时使财政资金的安排、使用更加合理有效。

3、强化意识，严格审核。县统计局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多次召开专题评审会议，对所有项目从预算到组织实施再到完成，全面进行审核、评议。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县委、县政府和省、市统计局决策部署，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提高数据真实性为核心，以加强统计法治建设为保障，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统计工作，建立健全高质量发展统计体系，发

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不断提高统计能力、数据质量和服务水平，为推动创新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统计服务。强化统计法治宣传，增强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的责任意识，认真开展统计“八五”法治宣传教育，提高社会公众对统计法的认识。加强统计执法检查监督，依纪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认真落实市局和县委、县政府要求，组织开展好整治统计造假专项行动。严格执行数据质量管理方法，规范数据生产流程，加强基础数据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全县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服务业及能源、投资、消费、人口和城镇化率、劳动工资、就业、社会、科技、文化产业、县乡村三级社会经济基本情况、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民营经济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全县国民经济核算

绩效目标：完成全县年度、季度数据认定工作；完成必要分析，对相关经济决策提供重要依据。严格执行数据质量管理方法，规范数据生产流程，加强基础数据质量管理。

绩效指标：统计信息上报 25 篇；统计资料开发编印种类 2 类；统计信息发布 20 篇；统计专报 12 篇。

2、国情国力普查及重要调查

绩效目标：按照国家统计局、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统计部门周期性普查和大型调查经费开支问题的暂行规定》，完成人口普查登记工作及经济普查资料开发等工作，确保各项普查工作的顺利完成。严格执行数据质量管理方法，规范数据生产流程，加

强基础数据质量管理。

绩效指标：人口普查登记数量不少于普查方案规定个数；普查数据上报及时率 98%；统计信息上报 5 篇；统计资料开发编印种类 5 类；统计分析报告和课题数量 2 篇。

3、专项统计调查

绩效目标：组织开展农业统计与产业化、企业创新、服务业统计、工业统计、能源统计、投资统计等专项统计调查工作；完成统计数据采集及统计数据确认，进行统计科学的研究和统计分析，为经济决策提供依据。严格执行数据质量管理办法，规范数据生产流程，加强基础数据质量管理。

绩效指标：统计资料开发编印种类 3 类；统计专报数 90%。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给出总得分，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99 分，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和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对项目绩效目标分析有待提高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加强制度建设。认真贯彻省、市、县有关财经方针、政策，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修订和完善各项制度和办法，制定完善机关资金管理、绩效管理办法，为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规范财务管理。高度重视财务工作的制度保障、制度执

行和流程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并加强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业务素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每月按要求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陈建刚 灵寿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李雪荣 灵寿县统计局二级主任科员；姜娟 灵寿县统计局办公室主任。